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擬亦並非構成購買或認購或邀請購買或認購要約人或本公司之任何證券之任何要約或其中一部分，亦非於任何司法管轄區招攬任何表決權或批准，且不得在與適用法律相抵觸之情況下於任何司法管轄區出售、發行或轉讓本公司之證券。

SanXing Trade Co., Ltd.

(於毛里裘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CHANGSHOUHUA FOOD COMPANY LIMITED

長壽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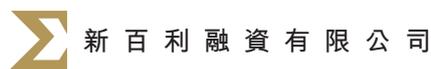
聯合公告

- (1) 建議根據公司法第86條
由SANXING TRADE CO., LTD.以協議安排方式
將長壽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私有化
- (2) 建議撤銷長壽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之上市地位
- (3) 大法院批准該計劃
及
- (4) 建議撤銷上市地位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緒言

茲提述(i)長壽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SanXing Trade Co., Ltd.(「**要約人**」)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七日聯合刊發之計劃文件(「**計劃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人建議根

據公司法第86條以協議安排方式將本公司私有化及建議撤銷本公司之上市地位；及(ii)本公司與要約人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九日刊發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結果公告**」)。

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計劃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大法院批准該計劃

大法院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一)(開曼群島時間)在無修訂之情況下批准該計劃，並確認根據該計劃註銷計劃股份所涉及之本公司股本削減。

預期大法院批准該計劃及確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削減之頒令副本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星期四)(開曼群島時間)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以作登記。

預期生效日期

待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大法院頒令副本以作登記後(預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星期四)(開曼群島時間))，預期該計劃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星期四)(開曼群島時間)生效。

本公司將於該計劃生效後另行刊發公告。

建議撤銷上市地位

待該計劃生效後，預期股份於聯交所之上市地位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撤銷。

一般事項

有關該建議預期時間表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結果公告「預期時間表」一節之剩餘預期事項以及相應日期及時間。

警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實施該建議及該計劃須待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故該建議未必一定實施，而該計劃亦未必一定生效。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

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應採取之行動有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SanXing Trade Co., Ltd.
董事
王明星

承董事會命
長壽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明星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之董事為王明星先生及楊鵬飛先生。

要約人之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及信達集團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本集團及信達集團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山東三星之董事為王明峰先生、王明星先生及王明亮先生。

山東三星之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及信達集團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內所表達之意見(本集團及信達集團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信達基金之投資委員會由五名成員李碩先生、王傳偉先生、楊鵬飛先生、張磊先生及王明星先生組成。

信達基金投資委員會成員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有關信達集團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信達集團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即王明星先生、王明峰先生、王明亮先生、成文明先生及任在順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愛國先生、王瑞元先生及劉樹松先生組成。

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集團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